

《中国法治实施报告(2023)》在京发布



合:不仅要建设一个高素质的、德才兼备的法治实施工作队伍,而且要抓住关键少数,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的带头和示范作用;不仅要不断探索法治实施的规律,而且不断提升法律的操作性和可实施性。

《中国法治实施报告》副主编、中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王红霞发布了《中国法治实施报告(2023)》成果要点。她指出,上一年度中国法治实施呈现两个突出特点:一是法治实施的组织性、规划性、系统性显著提升,法律实施的稳定性、有效性、针对性进一步增强;二是法治与德治深度融合、政府治理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全面从严治党与全面依法治国深度融合,中国特色法治实施体系全面形成。

第十二届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李连宁指出,古今中外,法律实施都是社会治理的一大难题。《中国法治实施报告(2023)》高度重视与党中央的大政方针、法治建设的战略规划紧密结合,高度重视理论联系实际,高度重视中国法治运行中的重大问题以及当今社会关注的重点、法治实践的难点问题。报告汇聚了全国38位法学专家的悉心整理和潜心研究,既是中国法治实践全貌的记录与见证,也是中国法学家和法律人的集体智慧结晶。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会长景汉朝指出,《中国法治实施报告》项目从设立至今整整持续运行十一年,十一年在人类历史上不足一提,但是在中国法治史特别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历史上是非常重要的十一年,江必新教授团队以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实践为研究对象,把握历史脉络,提炼发展规律,为法治中国建设进程提供了翔实记录和工作参考,是法治中国建设不可或缺的重要篇章,意义重大而深远。

最高人民法院咨询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网络与信息法学研究会会长姜伟指出,《中国法治实施报告》历经十余年,记录了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总体格局基本形成”的发展历程,为法治中国实践提供了系统的“年度体检”,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新时代是中国法治建设的最好时期。数字中国建设为我国数字法治的发展和法学研究的繁荣带来难得的历史机

遇。人民法院的智慧审判模式塑造了数字正义的新模式,让人民群众看得见正义、可接近正义。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会长吕志梅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生态环境法治建设取得的巨大历史性成就:生态环境立法体系重构,生态环境执法体系重塑,生态环境司法体系创建,生态环境法治守法形成良好氛围,中国在全球生态环境治理中的引领作用明显增强。中国选择了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环境法治道路,新时代十年生态环境法治建设成就,为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奠定了基础。

最高人民法院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会长胡云腾指出,《中国法治实施报告》是中国法治建设的“信史”。每年的报告真实地反映了我国法治建设的成就,存在的问题以及全党全国人民推进法治建设的经验。过去一年,我国刑事法治实施的成就和特点可以概括为“稳”“降”“减”“少”“服”五个字,寻衅滋事罪的罪名存废、危险驾驶罪的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的获得感、二审开庭落实以及刑事合规问题值得进一步关注。

司法部普法与依法治理局局长王晓光认为,《中国法治实施报告》全方位多层次地展示了多领域法治实施的成果、经验和典型做法,分析了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许多客观、具有建设性的观点,对进一步深化法治建设很有启发意义。新时代的全民普法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在守正创新中不断发展。

发布会后,“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实施体系”专题研讨会接续举行。研讨会由中国行为法学会学术委员会主任、天津大学法学院教授张恒山,中南大学法学院院长许中缘教授共同主持。国内各领域著名专家围绕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实施体系,分别从法理、行政法、商法、竞争法、财税法、社会法、规划法、网络法等领域作了精彩演讲。

法界动态

“环境资源犯罪的认定与辩护”培训班在清华大学举办



本报 记者黄洁 7月7日至9日,由清华大学法学院主办的“环境资源犯罪的认定与辩护”培训班在清华大学举办,来自内蒙古、山西、北京、广东等地的近百名刑事辩护律师参加学习。本次培训班以“环境资源犯罪的认定与辩护”为主题,课程内容横跨刑法与环境法,兼顾实体法与程序法,将理论知识与经典案例融为一体。

清华大学法学院院长周光权指出,准确处理环境资源犯罪,对于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保护生态环境,保障被告人权利具有重要意义。很多犯罪的具体认定涉及“刑民交叉”“行刑衔接”等复杂问题,通过对这些犯罪的辩护技巧进行培训,以小见大、以点带面,能够为刑事辩护提供切实有效的帮助,全面提高辩护水平。本次培训课程经过精心设计,希望大家通过课程的学习拓宽视野,增加对环境资源犯罪最新发展动向的了解,并和授课教师增强互动,与学员增进友谊,与法学院建立长久联系,力争学有所获。

“环境资源犯罪的认定与辩护”培训班是律师行业在环境资源领域发展的有益尝试,也是清华大学法学院促进理论与实务良性互动的又一探索,有效地帮助刑事辩护实务工作者应对新形势下资源犯罪领域的案件,掌握辩护技巧,提高业务水平。

法学专业建设暨涉外航空法治人才培养专家咨询会举行



本报 记者张驰 日前,法学专业建设暨涉外航空法治人才培养专家咨询会在中国人民航空法学院举行。

中国人民航空法学院院长郝秀辉从三个方面介绍了涉外航空法治人才培养:首先,从国家需要、行业需要、学科特色、新文科建设需求以及我国航空法自主知识体系建构等方面,阐述了涉外航空法治人才培养的必要性;其次,从应用型、复合型、国际型和创新型四个方面描述了涉外航空法治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和画像;最后,从学科引领、特色发展、四维突破、教学创新等角度介绍了航空法治人才培养模式与实践路径。

中国人民航空法学院不定期举办法学专业建设研讨会和召开航空法治人才培养专家咨询会,对加快法学一流专业升级建设和特色法治,促进复合型、高素质涉外航空法治专业人才的培养,加快完善涉外航空法治人才培养的学科体系、协同培养体系具有重要作用。

“世界现代化的基本理论与发展模式”学术研讨会举行



本报 记者余东明 为进一步发挥中国-上合基地的平台优势和智库功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系统地研究世界现代化的基本进程、基本理论和各国的发展模式,聚焦中国式现代化的理论与实践之思,近日,第十三届比较政治学论坛暨“世界现代化的基本理论与发展模式”学术研讨会在上海政法学院举行,来自高校和科研机构的60余位专家学者出席论坛。

上海政法学院副校长罗立刚表示,党的二十大报告深刻阐明了中国式现代化的丰富内涵,强调了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重要特征。我们要深入学习、研究和阐释中国式现代化的理论与实践,在学术科研、制度建设和对外合作中发挥应有作用,努力讲好中国故事。此次论坛对于比较分析世界现代化进程、发展模式,深化中国式现代化理论研究具有积极意义。

甘肃政法大学实习实训基地气象科普基地挂牌仪式举行



本报 记者赵志锋 7月4日,甘肃政法大学与甘肃省气象局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气象科普基地挂牌仪式举行。甘肃政法大学党委委员、副校长史玉成与甘肃省气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陶健红出席挂牌仪式。

史玉成就加强和深化合作提出建议,希望双方在实习实训、人员互动交流、科学研究与学术交流等方面加强合作,共同把实习实训基地和气象科普基地建设好、运行好,共同探索建立长期性、实质性、多样化的合作,积极发挥政法类院校学科专业优势和实务部门实践优势,提升学生专业实操能力,双方未来可在气候法学和环境保护立法等科研领域加强合作。

前沿聚焦

本报 记者蒋安杰 7月8日,由中国行为法学会和中南大学联合举办的《中国法治实施报告(2023)》发布会暨“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实施体系”专题研讨会在京举行。中国行为法学会会长董治良、中南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毛俊响共同主持。

中南大学党委副书记蒋建湘教授代表主办方致辞。他指出,十余年来,《中国法治实施报告》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锚定法治建设实践需求,发问问题探索对策,为国家重大战略提供基于实践反思的理论支撑,为法治建设顶层设计提供研判依据,为法治实施具体工作提供第三方观点,为相关科研工作提供问题清单,为各界人士了解中国法治实施进展提供全景图。

《中国法治实施报告(2023)》由来自20所著名高校,7家实务部门,38位专家联袂创作。全书共78万余字,多维度全景式展示了过去一年中国法治运行的客观情况,总结特点、发现规律、挖掘问题、提供对策。

中国法学会副会长江必新教授作为《中国法治实施报告》主编发表致辞。他回顾了《中国法治实施报告》的编纂历程,指出从“法律实施报告”到“法治实施报告”,从总分线性叙事到立体多维研究,从一校主创到全国各大高校与实务部门共

同创作,《中国法治实施报告》历经十余年,体量翻番,内容翻倍,专家云集。迄今为止,《中国法治实施报告》共出版十卷,累计贡献了1880多独立报告、年度法治实施事件评析整整100篇;415人次实质性参与了报告的撰写,100多位领导和专家先后出席历年发布会并发表演讲。

江必新总结了新时代十年中国法治实施十二项总体经验。他强调,不仅是法律的尊严和权威在于实施,而且法治的价值与生命也在于实施;不仅要坚持党的领导这一基本政治原则,而且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这一根本政治立场;不仅要构建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而且要构建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和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不仅要坚持宪法法律至上和宪法法律优先的原则,而且要坚持公平正义这一核心价值;不仅要坚持制约和监督公共权力,而且要确保全民守法;不仅要坚持严格执法,而且要坚持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不仅要要把法律印在纸上,贴在墙上,而且要通过法治文化的建设把法律刻在亿万人民的心里;不仅要善于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来推进发展、化解矛盾、迎接挑战、抵御风险、推动改革,而且要善用宽严相济、刚柔并举、专群协同、惩教齐抓、打防结合、标本兼治等的法治实施政策;不仅要坚持法治实施的成功做法和社会治理的有益经验,而且要坚持改革创新、文明互鉴来实现法治实施的现代化;不仅要充分发挥法治的基础性、轨道性作用,而且要重视其他治理方式的配

合。不仅要建设一个高素质的、德才兼备的法治实施工作队伍,而且要抓住关键少数,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的带头和示范作用;不仅要不断探索法治实施的规律,而且不断提升法律的操作性和可实施性。

《中国法治实施报告》副主编、中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王红霞发布了《中国法治实施报告(2023)》成果要点。她指出,上一年度中国法治实施呈现两个突出特点:一是法治实施的组织性、规划性、系统性显著提升,法律实施的稳定性、有效性、针对性进一步增强;二是法治与德治深度融合、政府治理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全面从严治党与全面依法治国深度融合,中国特色法治实施体系全面形成。

第十二届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李连宁指出,古今中外,法律实施都是社会治理的一大难题。《中国法治实施报告(2023)》高度重视与党中央的大政方针、法治建设的战略规划紧密结合,高度重视理论联系实际,高度重视中国法治运行中的重大问题以及当今社会关注的重点、法治实践的难点问题。报告汇聚了全国38位法学专家的悉心整理和潜心研究,既是中国法治实践全貌的记录与见证,也是中国法学家和法律人的集体智慧结晶。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会长景汉朝指出,《中国法治实施报告》项目从设立至今整整持续运行十一年,十一年在人类历史上不足一提,但是在中国法治史特别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历史上是非常重要的十一年,江必新教授团队以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实践为研究对象,把握历史脉络,提炼发展规律,为法治中国建设进程提供了翔实记录和工作参考,是法治中国建设不可或缺的重要篇章,意义重大而深远。

最高人民法院咨询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网络与信息法学研究会会长姜伟指出,《中国法治实施报告》历经十余年,记录了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总体格局基本形成”的发展历程,为法治中国实践提供了系统的“年度体检”,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新时代是中国法治建设的最好时期。数字中国建设为我国数字法治的发展和法学研究的繁荣带来难得的历史机

遇。人民法院的智慧审判模式塑造了数字正义的新模式,让人民群众看得见正义、可接近正义。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会长吕志梅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生态环境法治建设取得的巨大历史性成就:生态环境立法体系重构,生态环境执法体系重塑,生态环境司法体系创建,生态环境法治守法形成良好氛围,中国在全球生态环境治理中的引领作用明显增强。中国选择了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环境法治道路,新时代十年生态环境法治建设成就,为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奠定了基础。

最高人民法院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会长胡云腾指出,《中国法治实施报告》是中国法治建设的“信史”。每年的报告真实地反映了我国法治建设的成就,存在的问题以及全党全国人民推进法治建设的经验。过去一年,我国刑事法治实施的成就和特点可以概括为“稳”“降”“减”“少”“服”五个字,寻衅滋事罪的罪名存废、危险驾驶罪的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的获得感、二审开庭落实以及刑事合规问题值得进一步关注。

司法部普法与依法治理局局长王晓光认为,《中国法治实施报告》全方位多层次地展示了多领域法治实施的成果、经验和典型做法,分析了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许多客观、具有建设性的观点,对进一步深化法治建设很有启发意义。新时代的全民普法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在守正创新中不断发展。

发布会后,“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实施体系”专题研讨会接续举行。研讨会由中国行为法学会学术委员会主任、天津大学法学院教授张恒山,中南大学法学院院长许中缘教授共同主持。国内各领域著名专家围绕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实施体系,分别从法理、行政法、商法、竞争法、财税法、社会法、规划法、网络法等领域作了精彩演讲。

本报 记者张驰 日前,法学专业建设暨涉外航空法治人才培养专家咨询会在中国人民航空法学院举行。

中国人民航空法学院院长郝秀辉从三个方面介绍了涉外航空法治人才培养:首先,从国家需要、行业需要、学科特色、新文科建设需求以及我国航空法自主知识体系建构等方面,阐述了涉外航空法治人才培养的必要性;其次,从应用型、复合型、国际型和创新型四个方面描述了涉外航空法治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和画像;最后,从学科引领、特色发展、四维突破、教学创新等角度介绍了航空法治人才培养模式与实践路径。

全国政法院校“立格联盟”第十二届高峰论坛在西政举行

会议研讨

本报 记者蒋安杰 7月7日,全国政法院校“立格联盟”第十二届高峰论坛在西南政法大学举行。会议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 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为主题,围绕“优化法学学科体系,推进法学院校‘双一流’建设”“加快完善法学教育体系,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创新发展法学理论体系,服务全面依法治国实践”“优化新时代涉外法治人才培养体系,提升中国法治国际传播力”等内容,设置四个分会场展开研讨。

教育部政策法规司副司长王天泉,最高人民法院第五巡回法庭党组成员、副院长杨占富,司法部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局副局长丁天球,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中心副主任吴玲,重庆市委教育工委专职副书记屈锐,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孙海龙,重庆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陆军,重庆市法学会党组成员、秘书长陈忠东受邀出席论坛。“立格联盟”成员单位9所政法院校和“立格联盟”观察员单位新疆政法学院代表以及来自实务界法学界代表共商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发展大计。开幕式由西南政法大学党委书记吴钰主持。

王天泉表示,“立格联盟”的各政法高校是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中坚力量,也是推动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力量。联盟自成立以来,为推动法学教育高质量发展,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立足新时代新征程,推进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无疑需要联盟高校进一步发挥引领和示范作用。

杨占富表示,“立格联盟”作为全国政法院校的交流研讨平台,自成立以来在法学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智库平台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



绩。本届论坛对深入开展法学教育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

丁天球表示,在当前国内国际形势下,本次论坛深入研讨“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问题,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为更好适应法治建设新要求,更好融入全面依法治国实践,“立格联盟”应成为促进联盟成员共同发展,推动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重要平台。

陆军表示,长期以来,重庆市检察院与西南政法大学等政法院校建立了良好稳固的合作关系,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理论研究等方面开展了诸多有益探索,为法治中国建设、法治重庆建设提供了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法律实务部门和政法院校虽然职责任务、角色定位等不尽相同,但共同肩负着服务法治中国建设的历史使命,秉承共同的法治理念、法治目标、法治理想。立足新时代新征程,期待联盟成员和实务部门携

手同行,努力奋斗,为推动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取得新成效,为建设现代化法治强国作出应有的贡献。

中国政法大学党委书记胡明指出,自2010年“立格联盟”成立以来,各成员单位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和全面依法治国作出了应有贡献。教育强国的加快推进和中央办《关于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意见》的深入实施,为政法院校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难得的历史机遇,我们要顺势而为、乘势而上,切实承担起为法治中国建设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提供科学理论支撑的光荣使命,让我们继续携手、团结奋斗,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推动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新的更大贡献。